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设立金融科技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随着以大数据、区块链为核心的金融科技飞速发展，为构建不良资产管理服务生态圈，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吉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吉创”）拟与中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名控股”）合作成立金融科技公司，结合中名控股旗下资产交易平台“上资所”相关技术与平台，共同研发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在 AMC 不良资产管理各个环节与场景中的应用。目标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出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新疆吉创	51%
2	中名控股	49%
合计		100%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设立金融科技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投资的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投资主体的介绍

本次的投资主体为新疆吉创、中名控股，具体情况如下：

1、中名控股

名称：中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4344010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道辉；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2292 室；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1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4 年 12 月 24 日；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研、社会调查、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等。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名控股及其实际控制人朱道辉先生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2、新疆吉创

名称：新疆吉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MA777B784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庆；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 98 号 4 层 402 号；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金融产品研发和应用；金融信息服务；金融技术支持；投资于资产管理；债权及金融资产的收购和处置；债权清收服务；债务重整；股权投资；投资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吉创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为准）；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由公司委派；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上海；

经营范围：大数据的研发和应用，信息技术的开发和销售，计算机网络服务，从事广告业务等。（以实际工商登记为准）；

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出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新疆吉创	51%
2	中名控股	49%
合计		100%

本次投资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各出资方以自筹或自有资金出资。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原则，有利于公司构建不良资产管理服务生态圈，打造不良资产处置管理综合平台，探索公司 AMC 数据、模型、服务的变现模式，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科技赋能的行业趋势，实现 AMC 与科技深度融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的规定，及时、准确、全面地披露该控股孙公司的相关信息。该控股孙公司成立后可能存在经营管理等风险，存在部分不确定因素，而且效益的实现也是一个渐进的过程，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的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该事项的后续推进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0日